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Telab
BaTeLab Co., Ltd.
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49)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及
選舉董事長**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

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張啟昌先生(「張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9A.13(2)條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統稱「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以及擔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5年7月3日起生效。

張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本公司已委聘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向本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支持及方圓已提名鍾明輝先生(「鍾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代理人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鍾明輝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資格，因此已獲委任為一位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代理人及授權代表，自2025年7月3日起生效。李一先生(「李先生」)一直擔任並將繼續擔任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鍾明輝先生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將與李先生緊密合作，並協助其履行聯席公司秘書職責及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相關經驗。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李真先生已停任授權代表，及本公司之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張廣平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2025年7月3日起生效。

李先生及鍾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先生，46歲，是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其自2010年11月至2021年1月擔任總經理，自2015年12月15日起一直擔任董事，自2021年1月15日起擔任副總經理兼財務部門負責人，自2021年11月12日起擔任董事會秘書。其於2023年4月27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於2023年6月1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李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的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並協助董事會運作。自2002年8月至2003年7月，李先生任職於江蘇商貿職業學院(前稱江蘇省南通供銷學校)，主要負責教育教學工作。自2004年3月至2008年9月，其任職於江蘇蘇鋼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工業公司)，主要負責會計事務。李先生於2002年7月在中國獲得山西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鍾先生，46歲，於企業秘書、併購、財務報告及審計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鍾先生現為方圓的高級總監，主要負責管理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及合規工作。鍾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2003年12月獲得澳洲國立大學的商學學士學位。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茲提述委任李先生為本公司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及聯交所向本公司授出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有關李先生出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之規定的豁免(「**現有豁免**」)，其三年豁免期自委任李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之日(即2023年12月28日)起至2026年12月27日(「**豁免期**」)，條件為張先生(其已達到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訂明的規定)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李先生履行他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能以及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有關經驗。如張先生在豁免期內不再向李先生提供協助，現有豁免會立即被撤回。聯交所期望本公司於豁免期屆滿前證明李先生在獲得張先生於豁免期內的協助下能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定義的相關經驗，因而無須另一次的豁免。

本公司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一項新豁免(「**新豁免**」)，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有關李先生出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之規定，有效期自鍾先生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當日起計至2026年12月27日(即現有豁免之期間)(「**新豁免期**」)，條件為：(i)鍾先生將在新豁免期內協助李先生；及(ii)如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新豁免會立即被撤回。本公司應公告新豁免的原因，細節及條件，以及李先生及鍾先生的資格及經驗。在新豁免期屆滿前，本公司須證明及獲聯交所確認李先生於新豁免期在鍾先生的協助下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有關經驗以及履行他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能，因而無須另一次的豁免。

董事會謹此感謝張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藉本機會歡迎鍾先生獲任新職。

選舉董事長

董事會謹此說明，於2025年6月27日召開之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上，張廣平先生獲選舉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於年度股東會後，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會議，張廣平先生已獲選舉為董事長，其任期自2025年6月27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的董事名單及其角色和職能公告。

張廣平先生的履歷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6日之通函。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並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廣平先生

中國，蘇州，2025年7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廣平先生、李真先生及李一先生；非執行董事孔建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鶴鳴先生、溫承革先生、馬明先生及康元書女士。